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SHINE LAKE PHARMA CO., LTD.

廣東東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7)

自願性公告

控股股東兼董事擬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最新進展

本公告乃由廣東東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20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兼非執行董事(「董事」)張寓帥先生(「張先生」)擬通過其或透過其控制的實體，在公開市場上購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股份，藉此增持本公司股份(「股份」)。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張先生告知，於2026年7月24日至2026年7月30日期間，張先生在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約56,000,000港元購入合共1,451,400股H股(「購股事項」)。截至本公告日期及緊隨購股事項後，張先生直接及間接持有合共295,423,156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額約51.42%(不包括庫存股份)。

誠如張先生告知，彼對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前景及內在價值具有信心，並將視市場情況擇機繼續增持本公司股份。

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及董事所知及所信，在張先生進行購股事項後，本公司已維持足夠的已發行股份公眾持股量，以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廣東東陽光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英俊博士

中國，東莞
2026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英俊博士、蔣均才先生及張志勇先生（職工董事），非執行董事為張寓帥先生、唐新發先生、朱英偉先生及李文佳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新天博士、馬大為博士、林愛梅博士及葉濤博士。